

# 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及 相關要點 修正簡介

王淑貞<sup>1</sup>



## 壹、前言

農業金融係協助農業永續發展之重要政策工具之一，為落實執行各項重大農業政策推動，及引導資金挹注農林漁牧產業發展，並提升農漁民福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簡稱農委會）配合各項農業政策及依據產業特性，共訂定19種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簡稱專案農貸），由全國農業金庫及設有信用部之農漁會為貸款經辦機構，以其自有資金貸放，並由政府提供利息差額補貼，支應農林漁牧產業發展、生產運銷、綠能科技及農漁民家計生活週轉所需低利資金，自62年推動以來迄111年9月底，約131萬戶農漁業者受益，累計貸放金額達7,417億元。

|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

為配合產業升級、農業綠能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等政策之推動及因應產業需求，農委會持續滾動檢討並修正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及相關要點規定，自111年10月1日生效適用。主要修正內容包含放寬青壯農貸款用途及文件、調降農業綠能貸款利率、提高石斑魚種苗養殖週轉金貸款額度，及增訂提升蛋品生產經營類為貸款對象等，修法受益對象至少3,000人以上。農委會盼此次法規修正，能鼓勵農漁業者投入農業經營，提供農漁業者更符合經營需求之貸款條件，提升農業競爭力，提高農業經營保障，及建構農業綠能共存的營農環境。

## 貳、修正規定重點說明

### 一、推動培育農業青年人力政策及改善缺工問題，放寬「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用途及文件

- (一) 鑑於我國漁村從業人力日漸缺乏，經常以家族式經營漁業，為鼓勵漁家青壯年投入漁業勞動及工作，協助實際經營者取得資金，增訂申請漁業類貸款者，得檢附借款人配偶、父母或祖父母之證照。
- (二) 鼓勵漁家青壯年投入漁業勞動，配合借款人定置漁業經營需求，增訂定置漁業經營之貸款用途及其應檢附文件。

### 二、為配合農業綠能政策，建立農業與綠能共生經營模式，鼓勵農漁業者設置綠能設施，調降「農業節能減碳貸款」利率

- (一) 農(漁)民貸款利率調降0.25個百分點。
- (二) 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貸款利率調降0.39個百分點。

### 三、為因應產業實務需求，提高「輔導漁業經營貸款」之石斑魚種苗養殖週轉金貸款額度

考量石斑魚種苗產業經營面積雖小，但產值及養殖經營成本均較高，故修正養殖漁業部分之石斑魚種苗養殖週轉金最高貸款額度，將體長5英吋以下之魚苗週轉金貸款額度，由原來每1,000平方公尺最高50萬元提高為300萬元。

### 四、提升農民職業災害保險加保率，調整4種專案農貸對象

為強化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推動，有效提升加保率，使農民確實獲得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之社會保險經濟安全保障，落實嘉惠農民之目標，將「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農家綜合貸款」、「小地主大專業農貸款」及「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之貸款對象為「農民健康保險條例第5條所定被保險人」者，修正為「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被保險人」。



**五、鼓勵農漁業者參加農業保險，延長「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措施**  
 為充分支應農漁業者繳納保險費所需資金，提升農漁業者投保意願，將免息措施再延長2年至113年12月31日止。

**六、配合推動雞蛋洗選政策及產業轉型升級，修正「提升畜禽產業經營貸款」對象及額度**

- (一) 為加速推動雞蛋洗選政策及產業升級，增訂「提升蛋品生產經營類」為貸款對象：
- 明定應具備資格為登記有案之蛋品生產運銷合作社。
  - 明定每一借款人最高貸款額度為4,000萬元，其中週轉金最高貸款額度為1,000萬元。
- (二) 為鼓勵畜牧場導入畜牧友善生產系統類以接軌國際，將「雞蛋友善生產系統類」名稱修正

為「畜牧友善生產系統類」，擴大其貸款對象包括飼養蛋雞、豬隻及乳牛者。

**七、推動大蒜產銷履歷驗證制度，修正不予核貸項目**

考量推動產銷履歷驗證制度為農委會重要政策，增訂農民已取得大蒜產銷履歷驗證0.5公頃以上，再擴大產銷履歷驗證生產面積者，得申請專案農貸。

**八、鼓勵農企業應用數位技術及符合產業實務需求，修正「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簡稱農企業貸款)對象及還款方式**

- (一) 為配合行政院科技會報所推動之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規劃，鼓勵已具發展規模之農企業應用數位技術、產品及服務，跨





域鏈結產業上下游，達成商業模式再造之數位轉型，增訂「雲世代農業數位轉型業界參與計畫」之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為貸款對象。

(二) 考量農產業之特殊性，及與其他專案農貸週轉金還款方式規定之一致性，並減輕借款人財務負擔，將農企業貸款週轉金本金還款方式，由按月平均攤還修正為以每半年一期平均攤還為原則。

## 參、結語

農委會推動專案農貸多年，過去以配合農業政策及農林漁牧產業發展

需求為主，調整專案農貸規定，近年為培育農業青年人力、建構農業綠能環境及落實照顧農漁民等政策，積極舉辦座談會，加強與農漁民對話，傾聽在地心聲，充分溝通整合農漁業者回饋意見，據以強化農業金融政策，以金融支持農業永續發展。

未來，農委會將持續配合農業施政目標、農業政策及農漁業發展需求，滾動檢討調整專案農貸規定，以及結合農漁會、全國農業金庫及農業信用保證基金等農業金融部門的力量，協助農漁民解決融資問題，並不定期邀請農漁業者參與座談會，提供專案農貸諮詢服務及個案輔導，以利農漁業者取得營農資金，提升農業產業競爭力，協助農業產業穩定發展。